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 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德师报(核)字(18)第 E00298 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董事会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华夏银行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以获取有关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华夏银行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华夏银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华夏银行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en Qis.

文启斯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Jie.

李杰



2018 年 9 月 17 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一、编制基础

本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的。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到账时间和存放情况

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华夏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银监复[2015]427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42号)核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3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

本公司该次发行优先股数量为2亿股,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77,910,000元。

截至2016年3月29日,本公司该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257000000666624)已经收到上述款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6)第0167号)。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6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9,977,910,000元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该使用情况与发行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1《2016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补充其他一级资本,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2《2016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投入时间	信息披露累计投资金额	实际累计投资金额
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2016 年	19,977,910,000	19,977,910,000

本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 2016 年至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核对，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 七、结论

本公司按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前次募集资金，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

-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7 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附件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77,91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977,91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6 年： 19,977,910,000				
						2017 年： 不适用				
						2018 年 1-6 月：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19,977,910,000	19,977,910,000	19,977,910,000	19,977,910,000	19,977,910,000	19,977,910,000	-	不适用

附件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6 月		
1	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